

湛江市民政局

关于向社会公开征求《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结果反馈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》、《国务院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61号）、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粤府函〔2015〕285号）和《广东省推进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（粤民规字〔2020〕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促进我市慈善事业健康发展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我局起草了《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并于7月1日至9月30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自公示之日起，我局无接收到任何修改意见。

